

2023 年度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主要职责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由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统一向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1. 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法院审理的民事、商事以及行政一审案件。
2. 依法履行审判监督职能。
3.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4. 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意见。
5. 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6. 负责全院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
7. 按照管理权限管理本院人员以及全院的监察工作。
8. 按照有关规定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9. 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引导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信仰法治。
10. 承办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机构设置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有：诉讼服务中心、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2023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本级。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864.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8,304.4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41.69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11.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2.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27.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864.16	本年支出合计	57	9,897.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3.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00.57
总计	30	9,997.70	总计	60	9,997.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864.16	9,86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71.48	8,27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8,271.48	8,27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776.12	2,77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4.73	2,734.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241.78	1,24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851.29	85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59.92	15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07.65	50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1.69	4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1.69	4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1.69	4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21	411.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9.01	409.0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	2.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40	27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63	13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41	11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41	11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41	11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7.36	1,02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7.36	1,02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46	28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7.91	737.9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897.14	4,327.11	5,570.02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304.45	2,776.12	5,528.33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8,304.45	2,776.12	5,528.3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776.12	2,776.12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4.73	0.00	2,734.73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241.78	0.00	1,241.78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851.29	0.00	851.29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59.92	0.00	159.92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40.62	0.00	540.62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1.69	0.00	41.69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1.69	0.00	41.69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1.69	0.00	41.6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21	411.2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9.01	409.01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	2.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40	272.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63	133.63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41	112.4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41	112.4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41	112.4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7.36	1,027.3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7.36	1,027.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46	289.4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7.91	737.9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864.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271.48	8,271.4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41.69	41.69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1.21	411.2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2.41	112.4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27.36	1,027.3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864.16	本年支出合计	59	9,864.16	9,864.16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6.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46.02	46.0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6.0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910.18	总计	64	9,910.18	9,910.1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864.16	4,327.11	5,537.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71.48	2,776.12	5,495.36
20405	法院	8,271.48	2,776.12	5,495.36
2040501	行政运行	2,776.12	2,776.12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4.73	0.00	2,734.73
2040504	案件审判	1,241.78	0.00	1,241.78
2040505	案件执行	851.29	0.00	851.29
2040506	“两庭”建设	159.92	0.00	159.9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07.65	0.00	507.65
205	教育支出	41.69	0.00	41.69
20508	进修及培训	41.69	0.00	41.69
2050803	培训支出	41.69	0.00	41.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21	411.2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9.01	409.0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	2.98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40	272.4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63	133.63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	2.2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	2.2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41	112.4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41	112.4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41	112.4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7.36	1,027.3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7.36	1,027.3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46	289.4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7.91	737.9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72.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4.75
30101	基本工资	249.08	30201	办公费	58.15
30102	津贴补贴	1,848.3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64.9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3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4.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2.40	30206	电费	243.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3.63	30207	邮电费	0.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4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24.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0	30211	差旅费	4.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9.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5.9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9.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4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7.5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3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8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4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182.36		公用经费合计	1,14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89	9.99	55.00	19.00	36.00	5.90	63.63	9.93	48.20	18.34	29.86	5.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总收入 9,997.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864.1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64.1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2.63 万元，下降 0.5%，主要变动情况：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为落实国家过紧日子政策要求，适当减少一般性支出经费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总支出 9,997.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9,897.1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327.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0.81 万元，下降 6.1%，主要变动情况：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实有在编人员变动及上级有关政策要求，在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 5,570.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9.7 万元，增长 4.3%，主要变动情况：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由于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变动及标准调整，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由于信息化设备逐年老化，信息化运维经费支出增加；三是由于疫情缓解及司法人员提升业务技能需要，适当增加培训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9,864.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64.1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2.63 万元，下降 0.5%，主要变动情况：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为落实国家过紧日子政策要求，适当减少一般性支出经费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9,864.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864.1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776.7 万元，下降 7.3%，主要变动情况：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由于实有在编人员变动及上级有关政策要求，在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二是为落实节能减排要求，我院加强日常空调运行管理，空调运行费支出减少；三是落实市中院要求大规模推行电子集约送达，提高送达效率，减少线下送达，降低邮递成本，邮递费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3.6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70.89 万元的 89.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4.12 万元，增长 115.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9.9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9.99 万元的 99.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93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5 万元的 87.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4 万元，增长

67.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8.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9 万元的 96.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34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9.8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6 万元的 82.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6 万元，增长 3.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5.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9 万元的 93.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9 万元，增长 674.6%。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原因一是 2023 年疫情结束，因公出国（境）活动和公务接待活动正常开展，费用较上年增加；二是 2023 年新购置了一台公务用车，相应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9.93 万元，占 15.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8.2 万元，占 75.8%；公务接待费支出 5.5 万元，占 8.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9.93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为推进前海深港国际法务区建设，促进高端法律服务业、国际财富管理、融资租赁等

现代服务业在前海发展，参加在国外举办的现代服务业专场推介会及考察费用共 9.93 万元，主要用于派出人员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8.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8.3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9.86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主要用于应急保障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的日常运行维护。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5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国家、省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13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34 次，接待人数共 369 人。主要包括最高人民法院、省高级人民法院等上级有关部门到我院的检查调研，以及省内外因公来院的部门的业务交流活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44.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44 万元，增长 1.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工会活动增加导致工会费支出增加；二是由于工作人员增加，日常水电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99.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5.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

府采购服务支出 1,833.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68.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66.6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9.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27.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1 台（套）。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0 个，二级项目 34 个，共涉及资金 5537.0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共组织对“两庭建设业务”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9.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该项目由部门自行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表明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得分为 93.83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864.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该项目由部门自行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预算编制与执行较规范，制度管理较为健全，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2.5 分。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案件审判办案业务费”、“人民调解员经费”、“干警服装购置费”、“档案数字化处理外包服务费”、“人民陪审员经费”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249.53 万元，执行数 9,864.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3 年，本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公正与效率”这一主题，主动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深入推进涉外涉港商事审判改革和跨境法律规则衔接，打造一流国际化营商环境，以高质量司法工作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年初设定的以坚持政治引领、坚持审判主业、坚持改革创新、坚持司法为民、坚持高效监管、坚持队伍建设等“六个坚持”为主的履职目标均已保质保量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在执行过程中仍存在各季度不均衡或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率有偏差的情况；二是年中仍存在预算调剂的情况，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仍需进一步加强；三是绩效管理制度有待完善，评价结果运用有待进

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实行支出进度管理，保障预算执行率；二是强化项目预算编制，严控调剂规模；三是重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高资金安排的科学性。

“案件审判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665.37 万元，执行数为 591.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 年完成审判案件收案 10432 件，ADR 调解案件 10899 件，完成结案 11407 件，案件评查合格率 98.9%，超额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项目指标设定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优化年度指标值设置，提高指标设置科学性。

“人民调解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43.46 万元，执行数为 142.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年度总体目标完成度较高，实现调解完成率 100%，成功率达 47%，有效提升了办案效率，减轻了审判办案压力，较好的完成了保障审判的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调解办案效率及案件量还有提升的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发挥外籍、港澳台籍调解员力量，提高调解员的纠纷化解能力，有效促进调解办案效率及案件量的增长。

“干警服装购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2.52 万元，执行数为 12.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今年共为新入职工作人员完成制服新购或换装人次 46 人次，制服换装严格按标准执行，制服质量检验合格，圆满完成年度干警制服更换工作，提高了干警精神面

貌，保障办案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工作人员年度入职和离职较为频繁，换装人次预测与实际情况有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后勤保障部门与人事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提高工作人员入职和离职预测的准确性，进一步强化干警服装购置预算安排的科学性。

“档案数字化处理外包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档案数字化处理服务共 2534605 页；完成归档服务共 19000 宗；完成当事人阅卷服务共 500 宗，圆满完成保障我院一线审判办案工作，提高了办案效率，规范了案件档案保管流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通过开展本项目，对于办案效率有所提升，但仍存在提升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无纸化工作流程，做好档案管理工作，提高工作效率。

“人民陪审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8.23 万元，执行数为 27.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3 年全年共计参与陪审人次 1535 次，陪审出勤率 100%，陪审补贴费用均及时结算，办案效率及案件量均呈正向增长。同时我院完善了外籍、港澳台籍陪审员制度，细化了外籍港澳台籍陪审员参审涉外、涉港澳台案件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其在审理涉外、涉港澳台商事案件的积极作用。打造一支对审判流程、法庭记录、合议纪律等有准确认识的高素质专业水准的陪审员队伍，提高陪审员参审合议能力，保障合议庭公正、高效履行审判职责，有效保护当事人

合法权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对全年陪审员参与庭审人数预测准确性仍有待提高，导致该项年初预算偏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陪审员管理，提高陪审员参与陪审人数预测准确度，强化经费安排科学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